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4.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641.4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5,247.0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394.4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2月21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衡验字【2017】0002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864.89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15,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资金余额为1,222.9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2017年3月,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保证专款专用。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万元)	资金用途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8110501013100768876	1,222.93	电力电缆连接件和 GIL 扩建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519902382310605	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222.9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3,099.56 万元，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17）00379 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按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2019年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9年3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细情况请见公司2019年2月28日与2019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5,000.00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募资金在专户存储。本年度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万元)	存续期 起始日	存续期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 年化 收益率
公司	江苏银行 溧阳支行	对公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 2019年第 27期128天	5000	2019年 11月13 日	2020年 3月20 日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3.65%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溧阳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2845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2019 年 8 月 16 日	2020 年 3 月 1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75% 或 4.25%
----	--------------------	--------------------------	-------	-----------------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6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394.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4.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64.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缆连接件和 GIL 扩建项目	否	29,394.42	29,394.42	854.55	14,864.89	50.57%		388.0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10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394.42	35,394.42			58.9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5,394.42	35,394.42	854.55	20,864.89	58.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电缆连接件和 GIL 扩建项目，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及产品布局分布推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GIL 扩建部分已达到初步建成状态，公司已获得一些工程项目订单，但后续还需较长时间调试、运行、优化等，直至逐步达产和完全达产。公司电缆连接件扩建部分目前仍然在规划当中，相关前期准备工作正在陆续开展，公司后续会持续推进相关工作。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 13,099.5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电力电缆连接件和 GIL 扩建项目 13,099.5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后续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溧阳支行、江苏银行溧阳支行购买了 1.5 亿元相关保本理财产品，其余资金存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p>